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陳俊仁

電話：03-3322101~7459

電子信箱：tycloedu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300268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 (376735100E_113002683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、國防部113年「全民國防教育南沙研習營」
活動實施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3年3月20日臺教學(六)字第1130026875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相關資格及報名作業說明如下：

(一)參加資格：實際從事全民國防教育課程且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中、小學教師或積極推動全民國防教育人員，並附上教授全民國防教育課程佐證資料連同簡章附件備齊報局審查。

(二)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13年4月8日(星期一)前將報名資料逕送本局，且逾期不受理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市立介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、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、桃園美國學校、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

